

高雄市立忠孝國民中學學生獎金設置要點

111年10月26日校務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：本校111年10月26日校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獎勵選擇就讀本校之學生。
- (二) 獎勵勤奮向學、學業成績表現優異之學生。
- (三) 鼓勵所有學生見賢思齊，激發努力向上學習之動力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忠孝國中家長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忠孝國中教務處

五、獎勵對象與方式：

(一)教育會考獎學金(由太陽能回饋金支付)

編號	獎學金項目	獎勵對象	獎勵內容
01	教育會考成績優異	應屆畢業生	(1)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達雄中、雄女錄取標準，頒發獎學金一萬元整。 (2)國中教育會考成績5A ⁺⁺ ，頒發獎學金兩萬元整。

(二)新生入學獎勵金(由文教發展基金清算款項目支付)

編號	獎學金項目	獎勵對象	獎勵內容
01	新生入學獎勵金	就讀本校之七年級新生	凡就讀本校之七年級新生，每人領取獎勵金1000元。

(三)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(由文教發展基金清算款項目支付)，每年9月底前提出申請。

編號	獎學金項目	獎勵對象	獎勵內容		
			畢業成績	獎金額度	領取資格
01	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	應屆畢業入學本校新生	以下均不能有記過以上處分與缺曠記錄		
			市長獎	30,000元	入學領取5,000元，之後前一學期三次段考成績平均需校排前10%
			議長獎 局長獎	12,000元	入學領取2,000元，之後前一學期三次段考成績平均需校排前15%
			區長獎 校長獎 會長獎	6,000元	入學領取1,000元，之後前一學期三次段考成績平均需校排前20%

(二)與(三)不得同時領取。

(四)校內學生獎學金(由校內編列獎勵預算使用禮卷支付)

編號	獎學金項目	獎勵對象	獎勵內容
01	段考成績優異	全校學生(平均70分以上，體育班除外)	各班段考第一名頒發300元、第二名頒發200元、第三名100元。
02	各班段考進步獎	全校學生(導師提報)	每學期第二次段考與第三次段考各一位，每人50元。
03	複習考成績優異(模擬考，共4次)	九年級學生	成績5A頒發500元。
04	個人競賽成績優異	全校學生	凡參加市賽以上比賽得名： (1)第一名(特優或金牌)1,000元。 (2)第二名(優等或銀牌)500元。 (3)第三名(甲等或銅牌)200元 (4)第四名~第六名(佳作)100元。 本項「市賽」認定以「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-超額比序項目採計」為原則。

六、本要點每學年依照執行情形提交校務會議適時調整。